

山东中西医结合学会

鲁中西会字〔2026〕122 号

关于推荐荣誉会员候选人的通知

各市中西医结合学会及有关单位：

为褒奖老一辈中医药专家奉献精神，树立行业榜样，激励广大会员深耕中西医结合事业发展，落实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和学会相关工作部署，现组织开展学会荣誉会员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候选人范围

（一）推荐条件

已正式退休，长期深耕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临床、教学、科研、管理等工作，对本领域学术发展、学会建设作出突出重大贡献，恪守医德医风、诚实守信、履职尽责的专家学者。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行业声望高、医德口碑优良，曾获省级及以上优秀医务工作者、名老中医药专家等荣誉，曾任本学会理事、专委会主委及以上职务优先推荐；
2. 学术成就突出，主持省部级及以上中医药科研课题并获得二等以上奖励，出版中西医结合专著，在核心期刊发表专业论

文，参与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编制等任务；

3. 临床功底扎实，长期牵头科室疑难病例中西医协同救治；受聘省级以上医药领域评审专家，多次参与行业质控检查、评审工作，执业零重大差错。

（二）不得推荐情形

1. 涉嫌违纪违法，正接受纪检监察、行政主管部门或本学会调查的人员；

2. 存在医疗相关刑事处罚记录的人员；

3. 近五年内因执业违规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学会内部自律惩戒的人员。

二、推荐名额分配

各市中西医结合学会、省（委）直单位原则上限额推荐 1-2 名候选人，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推荐 6-8 名候选人。

获得国医大师、全国名中医、岐黄学者、泰山学者等荣誉的专家不受以上名额和是否退休限制。

三、推荐程序及报送要求

1.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逐级推荐原则，符合条件的候选人填写《山东中西医结合学会荣誉会员推荐表》（见附件，以下简称《推荐表》），经所在单位审核、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逐级上报；其中经各市推荐的候选人，所在单位将《推荐表》上报所属市级中西医结合学会审核、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统一报送山东中西医结合学会学术部；省（委）直单位推荐的候选人，由单位直接报送学会学术部。

2. 请各推荐单位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 17:00** 前将电子版与纸质版推荐表汇总后统一报送至学会学术部，逾期不予受理。

四、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济南市历下区龙洞办事处龙鼎大道西山东路 217 号鑫源山庄二区 2 号楼二楼（兰陵商会院内）

邮政编码：250102

联系人：葛 畅 联系电话：0531-55715971

电子信箱：sdszxyjhxh@126.com

附件：山东中西医结合学会荣誉会员推荐表



附件：

山东中西医结合学会荣誉会员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片（免冠 彩色一寸）
民 族		籍 贯		政治面貌		
毕业院校		专 业		学 位		
职 务		职 称		博导/硕导		
工作单位				所在部门 （科室）		
通讯地址				邮 编		
手 机				电子邮箱		
从业经历	（不超过300字）					
何时何地受 过何种奖励	（从业以来获得的省级及以上行业荣誉称号和奖励）					
先进事迹（不超过800字）：						

被推荐人本人意见：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中西医结合学会审核意见： (省属单位不需填写本栏)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山东中西医结合学会 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